

华宝基金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增加广发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18 年 3 月 19 日起增加广发证券为下述公募基金产品的场外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到广发证券办理以下的开户、申购及其他相关业务。

同时，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本公司经与广发证券协商一致，下述产品同时参加广发证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产品清单

1	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华宝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华宝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华宝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网上交易/手机证券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优惠为原费率的四折，且优惠后不低于 0.6%；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委托、手机证券委托软件申购本基金（前端模式），申购费率（前端收费模式）享有 1 折优惠；原费率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广发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广发证券申购、定投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认购、后端模式申购费率、场内模式申购费率、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参与基金产品需已在广发证券开通了基金定投业务。

4、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广发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留意广发证券最新公告。

5、本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

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6、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7、LOF 产品不开通转换业务。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75

公司网站：www.gf.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

网站：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9日